

特
速

編
號
登
記

36
25

湖 北 省 政 府 稿

處 長		廳 長		主 席		祕 書 長		由 事 文 來	
				三 三 三		三 三 三		省 建 字 第 1050P 號	
稿 擬		稿 核		稿 會		稿 核		別 文	
洪 程		錢 備 三 三 三				孫 三 三 三		電	
檔 案		去 文		年 月 日		中 華 民 國		建 造 分 局	
字 第		字 第		月 日		月 日		件 附	
號		號		時 封 發		時 用 印			
				時 校 對		時 繕 寫			
				時 判 行		時 送 核			
				時 擬 稿		時 交 辦			

24

無線電

特急七區專署速轉達始縣政府：惟
救濟分署電復該縣水災急賑僅收
到中坦坪災民清冊其餘各鄉未在
分署本年四月底結束期限前將名
冊造送憑核其由仰速趕造送寄
分署核撥賑品勿延為要省政府

宣
考
省
建
二
印

此
廿
八

廿
八